

新巴尔虎右旗财政局

ᠰᠢᠨᠪᠠᠷᠲᠤ ᠶᠤᠨ ᠲᠤ ᠴᠢᠰᠤ ᠰᠤᠨ ᠰᠤᠨ ᠰᠤᠨ ᠰᠤᠨ ᠰᠤᠨ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

投诉人：内蒙古元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诉人”）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南二环路 138 号玉泉大厦
主楼 18 层 1819 室

法定代表人：段佳慧

被投诉人：新巴尔虎右旗教育局（以下简称“采购人”）

地址：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阿拉坦额莫勒镇克尔伦大街便民综合楼

被投诉人：内蒙古铭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水岸小镇世贸 D7 号楼（AI 大模型生态创新中心）11 楼 1101 室

相关供应商：内蒙古优科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相关供应商”）

地址：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商业中心（盛建御花园）
5#-101

一、基本情况

内蒙古元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内蒙古铭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新巴尔虎右旗教育局幼儿园低结构游戏材料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CXYQS-J-H-260018）采购包 1 的采购结果质疑，对质疑答复不满，向我局投诉。

二、投诉事项

质疑答复书中内蒙古优科商贸有限公司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行为。内蒙古优科商贸有限公司的行为属于提供虚假资料，应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三、投诉受理

我局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受理投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供应商送达投诉书副本，要求提供说明材料，并依法调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投标文件、评审文件等相关材料，核查投诉事项，现已审查终结。

四、调查核实

本项目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预算金额 760,000.00 元。2026 年 8 月 5 日，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相关供应商以 669,080.00 元中标。2026 年 8 月 7 日，投诉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答复质疑。本项目暂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未履行。

投诉事项：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中，采购标的中号游戏自主游戏套装（蓝白配色）技术参数与性能

指标：“★3. 为保证产品抗菌性能，须提供由国家认可认证机构 CMA/CNAS 出具的产品主要材质的抗菌性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保证产品防霉性能，须提供由国家认可认证机构 CMA/CNAS 出具的产品主要材质的防霉性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经查证，相关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针对上述技术参数偏离程度为“满足、响应”，并提供了宁波海关技术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LI20210418）。《检验报告》载明，委托单位：云和星逸玩具有限公司；收样日期：2021-3-15；检测日期：2021-3-16 至 2021-3-19；检测项目：防霉性、抗菌性；检测结论：所检项目符合标准要求；报告日期：2021-3-19。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云和星逸玩具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4 日。相关供应商在投诉答复期间向本局提供投诉答复材料，辩称“该份检测报告为该款产品同型号产品的前期原型检测。该报告委托方为产品设计研发方，后续产品生产授权云和星逸玩具有限公司进行量产。报告对应的产品型号、材质、技术参数完全一致，可证明产品本身安全性能。投标提交检测报告的目的，是证明产品本身性能满足国标，并非证明检测时制造商已经设立。招标文件未限定检测报告出具时间必须在制造商成立之后”。

宁波海关技术中心出具《检验报告》的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报告载明的委托单位为云和星逸玩具有限公司，但云和星逸玩具有限公司实际成立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相关供应商主张“该报告委托方为产品设计研发方”无事实依据。2021 年 3 月 15 日，云和星逸玩具有限公司尚未成立，不具备委托送检的民事主体资格，亦不应作为委托人出现在报告中。因此，宁波海关技术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LI20210418）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相关供应商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综上，投诉事项成立。

五、处理决定

投诉事项成立。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三十二条第（二）项规定，相关供应商中标、成交结果无效；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新巴尔虎右旗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新巴尔虎右旗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